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7)良字第 306 號

主旨：有關恢復臺灣旅行業者與大陸組團社「中國和平國際旅遊有限責任公司」業務往來一案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 107 年 8 月 6 日觀業字第 1073002763 號函辦理。
2. 大陸組團社「中國和平國際旅遊有限責任公司」以「個人旅遊團客化」之方式，變相操作大陸觀光團來臺旅遊，前經該局於 104 年 4 月 17 日以觀業字第 10430015082 號函禁止臺灣旅行業者與該組團社業務往來。
3. 查「中國和平國際旅遊有限責任公司」自該局 104 年 4 月 17 日發布禁止日起算，其禁止期間已逾 3 年，考量該組團社為首次受該局公告為禁止業務往來對象，查禁止期間，該組團社未有其他違法違規或未遭我方旅行業反映有民事糾紛，亦無積欠我方團費，目前該組團社已更換股東，重新經營，經評估後，認其有改善誠意，爰恢復臺灣旅行業者與大陸組團社「中國和平國際旅遊有限責任公司」業務往來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